（上接B071版）

公司投资相同的理财产品。

6、实行岗位分离操作：投资业务的审批、资金入账及划出、买卖(申购、赎回)岗位分离。

7、公司将依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上述委托理财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但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的合同主要条款

闲置自有资金的委托理财均由公司与相关金融机构签订相关理财产品合同或协议书。公司计划进行委托理财金额不超过150,000万元人民币，上述额度内的资金可循环进行投资滚动使用；理财期限不超过一年；单个投资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预计收益（参考预期年化收益率）根据购买时的理财产品而定，拟投资的理财产品预计收益率高于银行同期存款利率。投资方向主要是信用级别较高、风险低、流动性较好的金融理财产品。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投资方向为短期理财产品，收益率预计高于银行同期存款利率，分为固定收益型、预期收益型和浮动收益型，为低风险且收益较稳定的理财产品。不投资于股票及其衍生产品、证券投资基金、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委托理财产品及其他与证券相关的投资。

（三）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购买标的为不超过12个月的固定收益类、预期收益类或浮动收益类理财产品，均属低风险类理财品种，公司对委托理财产品的风险与收益，以及未来的资金需求进行了充分的预估与测算，风险可控。公司已制定了《委托理财管理制度》，对委托理财的权限、审核流程、报告制度、受托方选择、日常监控与核查、责任追究等方面做了详尽的规定，以有效防范投资风险，确保资金安全。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情况

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交易对方均为已公开上市的银行等金融机构，或全国性商业银行、规模和实力较强的金融机构，交易对方与公司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它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财务数据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18年12月31日（经审计）（调整后）
资产总额	239,275.00	220,417.48
负债总额	90,029.26	80,512.44
净资产	149,245.74	139,905.04
项 目	2019年度（经审计）	2018年度（经审计）（调整后）
经营性活动现金流净额	34,119.95	36,529.64

根据新金融准则要求，购买的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列报于交易性金融资产，到期收益列报于投资收益。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通过适度理财，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风险提示

尽管公司投资理财产品为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2020年4月1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150,0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1、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并已履行了规定的审批程序；不影响自有资金正常使用和公司日常经营。

我们同意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监事会审议情况

为充分利用公司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一步提高资金收益，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基础上，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对最高额度不超过壹拾伍亿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低风险型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以上资金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决议有效期自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有效。本公司拟进行委托理财的金融机构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构成关联交易。

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到期日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结构性理财	5,000.00	5,000.00	2020/2/3	47.74	–
2	结构性理财	4,000.00	4,000.00	2020/8/11	79.68	4,000.00
3	结构性理财	4,000.00	4,000.00	2020/2/24	158.00	–
4	结构性理财	5,000.00	5,000.00	2020/9/1	5.08	5,000.00
5	结构性理财	4,000.00	4,000.00	2020/9/8	78.61	4,000.00
6	结构性理财	5,000.00	5,000.00	2020/9/15	101.26	5,000.00
7	结构性存款	4,000.00	4,000.00	2019/10/21	144.00	–
8	结构性存款	6,000.00	6,000.00	2020/9/19	101.75	6,000.00
9	结构性存款	15,000.00	15,000.00	2020/2/3	584.25	–
10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10,000.00	2020/8/11	373.04	10,000.00
11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10,000.00	2020/2/24	374.13	–
12	结构性理财	10,000.00	10,000.00	2020/9/1	32.27	10,000.00
13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10,000.00	2020/9/8	375.14	10,000.00
14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2019/10/29	17.26	–
15	结构性理财	5,000.00	5,000.00	2019/10/8	4.07	–
16	结构性理财	5,000.00	5,000.00	2020/4/1	98.62	–
17	结构性理财	15,000.00	15,000.00	2020/1/10	48.00	–
18	结构性理财	7,000.00	7,000.00	2020/3/20	70.25	–
19	结构性理财	4,000.00	4,000.00	2020/4/2	36.40	–
20	结构性理财	3,000.00	3,000.00	2020/5/21	27.30	3,000.00
21	结构性理财	3,000.00	3,000.00	2020/3/3	1.58	–
22	结构性理财	4,000.00	4,000.00	2020/6/1	39.33	4,000.00
23	保本保收益型	3,000.00	3,000.00	2020/12/15	108.13	3,000.00
24	结构性理财	5,000.00	5,000.00	2020/6/19	46.74	5,000.00
25	保本型“随心e”	3,000.00	3,000.00	2020/6/22	23.06	3,000.00
26	结构性理财	5,000.00	5,000.00	2020/4/20	3.77	5,000.00
合计		159,000	159,000	–	2,979.48	76,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28,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85.76%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2.00%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76,0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74,000.00
总理财额度						150,000.00

八、报备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元祖梦果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603886　证券简称：元祖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1

上海元祖梦果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银行等金融机构

●委托理财金额：投资额度不超过13,000万元，在上述额度内公司可循环进行投资，滚动使用。

●委托理财投资类型：低风险、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

●委托理财期限：自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公司可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滚动使用投资额度。

一、委托理财概述：

（一）委托理财目的

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正常实施进度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情况下，公司拟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使用部分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增加现金收益，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

（二）资金来源

1、本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2、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上海元祖梦果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867号）核准，上海元祖梦果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社会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0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10.1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609,6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40,273,3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569,326,70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6年12月21日全部到账，经华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验资报告》（毕马威华振验字第1601045号）。上述募集资已全部到位。公司已按照要求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3、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如下：

项目	金额（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56,932.67
减：上年末募集资金累计使用金额	54,428.53
减：报告期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7,075.10
其中：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6,371.12
研发中心项目	703.98
减：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14,000.00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275.06
加：募集资金专户理财赎回金额	20,000.00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1,704.11

公司已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和使用情况良好。

（三）委托理财的基本情况

上海元祖梦果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元祖股份”或“公司”）于2020年4月1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元祖股份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为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现金资产收益，授权公司管理层使用额度不超过13,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银行等金融机构的低风险类短期理财产品，有效期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循环投资，滚动使用。同时，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代表公司在额度范围内对购买委托理财事项进行决策，由董事长签署相关文件。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委托理财的交易对方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他关系，本委托理财不构成关联交易。

具体委托理财产品在授权范围内以购买时为准。

（四）公司内部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公司购买标的为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低风险的理财产品，风险可控。

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理财产品购买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理财产品购买事宜，确保理财资金安全。拟采取的具体措施如下：

1、公司财务部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理财风险。

2、公司审计部负责对理财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财务部门必须建立台账对购买的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5、公司投资参与人员负有保密义务，不应将有关信息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公司投资参与人员及其他知情人员不应与公司投资相同的理财产品。

6、实行岗位分离操作：投资业务的审批、资金入账及划出、买卖(申购、赎回)岗位分离。

7、公司将依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的合同主要条款

闲置募集资金的委托理财均由公司与相关金融机构签订相关理财产品合同或协议书。公司计划进行委托理财金额不超过13,000万元人民币，上述额度内的资金可循环进行投资滚动使用；理财期限不超过一年；单个投资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预计收益（参考预期年化收益率）根据购买时的理财产品而定，拟投资的理财产品预计收益率高于银行同期存款利率。投资方向主要是信用级别较高、风险低、流动性较好的金融理财产品。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投资方向为短期理财产品，收益率预计高于银行同期存款利率，分为固定收益型、预期收益型和浮动收益型，为低风险且收益较稳定的理财产品。不投资于股票及其衍生产品、证券投资基金、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委托理财产品及其他与证券相关的投资。

（三）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购买标的为不超过12个月的固定收益类、预期收益类或浮动收益类理财产品，均属低风险类理财品种，公司对委托理财产品的风险与收益，以及未来的资金需求进行了充分的预估与测算，风险可控。公司已制定了《委托理财管理制度》，对委托理财的权限、审核流程、报告制度、受托方选择、日常监控与核查、责任追究等方面做了详尽的规定，以有效防范投资风险，确保资金安全。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情况

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交易对方均为已公开上市的银行等金融机构，或全国性商业银行、规模和实力较强的金融机构，交易对方与公司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它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财务数据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18年12月31日（经审计）（调整后）
资产总额	239,275.00	220,417.48
负债总额	90,029.26	80,512.44
净资产	149,245.74	139,905.04
项 目	2019年度（经审计）	2018年度（经审计）（调整后）
经营性活动现金流净额	34,119.95	36,529.64

根据新金融准则要求，购买的保证收益型理财产品列报于交易性金融资产，到期收益列报于投资收益。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通过适度理财，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风险提示

尽管公司投资理财产品为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2020年4月1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13,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

1、独立董事意见

在保障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3,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并履行了规定的程序，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和公司日常经营，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我们同意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3,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监事会审议情况

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3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证券公司或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理财产品。以上资金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具体实施和履行相关程序。决议有效期自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有效。本公司拟进行委托理财的金融机构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构成关联交易。

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3,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3、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进行了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事项已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本次议案尚须获得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9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到期日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上海银行“赢家”货币及债券系列（点滴成金WG19M03013A）	7,000.00	7,000.00	2019/7/3	61.95	–
2	上海银行“赢家”货币及债券系列（点滴成金WG19M12013A）	14,000.00	14,000.00	2020/4/1	502.62	–
3	上海银行“赢家”货币及债券系列（点滴成金）（WG20M01015A）	2,100.00	–	2020/5/13	–	2,100.00
4	上海银行“赢家”货币及债券系列（点滴成金）（WG20M03015A）	10,000.00	–	2020/7/8	–	10,000.00
合计		33,100.00	21,000.00		564.57	12,1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注1）						21,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4.07%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2.28%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12,1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5,900.00
总理财额度						18,000.00

注1：公司最近12个月内单日募集资金最高购买理财产品投入的余额为人民币21,000万元，其中6,371.12万元为2018年垫付募投项目“营销网络项目”的自有资金，后续置换至自有资金账户。

八、报备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元祖梦果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603886　证券简称：元祖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2

上海元祖梦果子股份有限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续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于1992年8月18日在北京成立，于2012年7月5日获财政部批准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的合伙制企业，更名为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毕马威华振”），2012年7月10日取得工商营业执照，并于2012年8月1日正式运营。

毕马威华振总所位于北京，注册地址为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2座办公楼8层。

毕马威华振的经营范围包括：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等。

毕马威华振目前在上海、广州、深圳、成都、厦门、青岛、佛山、沈阳、南京、杭州、天津和西安设有12家分所。毕马威华振自1992年成立至今，未进行过任何合并或分立，所有分所均为自行设立。

毕马威华振已建立了完备的质量控制制度和内部管理制度，并在技术标准、质量控制、人力资源、财务、业务和信息管理等各个方面实施总分所实质性一体化管理，总所及所有分所资源统一调配。

毕马威华振具备的业务资质包括：

?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596694823G）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会计师事务所编号：11000241）

?H股企业审计业务资格等

毕马威华振是原经财政部和证监会批准的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毕马威华振多年来一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其中从事的2018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共有33家。

此外，毕马威华振是在US PCAOB（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和UK FRC（英国财务汇报局）注册从事相关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

毕马威华振自成立起因是与毕马威国际相关联的独立成员所网络中的成员。毕马威是一个由专业成员所组成的全球网络，于2019年12月，毕马威成员所遍布全球147个国家和地区，拥有专业人员超过219,000名，提供审计、税务和咨询等专业服务。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毕马威华振的证券期货相关业务由总所统一承接，上海元祖梦果子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审计业务主要由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以下简称“毕马威华振上海分所”）承办。分所是毕马威华振为便于开展和执行业务设立的办事机构。各分所在总所的授权下根据统一的业务管理制度和质量管理政策及程序来提供和执行业务、出具报告，在技术标准、质量控制、人力资源、财务、业务和信息管理等方面实施总分所实质性一体化管理。

毕马威华振上海分所是毕马威华振于1999年在上海设立的分所，工商设立登记日期为1999年3月30日，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1266号2幢25层2503室，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10000599775346 3，分所执业证书编号为110002413101。

2、人员信息

毕马威华振的首席合伙人邹俊，中国国籍，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自2015年4月1日以来未发生变动。

于2019年12月31日，毕马威华振从业人员总数为5,393人，其中合伙人149人，较2018年12月31日合伙人净增加14人。

于2019年12月31日，毕马威华振有注册会计师869人，其中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超过600人。注册会计师较2018年12月31日净增加83人。

3、业务规模

毕马威华振经审计最近一年的业务收入总额约为人民币30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约为人民币28亿元，境内法定证券业务收入（仅含境内证券法定相关业务）约为5亿元，其他证券业务收入约为6亿元，证券业务收入共计约11亿元。毕马威华振年末净资产超过人民币4亿元。审计公司家数约4,000家，其中从事的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共33家，上市公司财务报表审计收费总额为人民币3.40亿元。这些上市公司主要行业涉及金融业、制造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等，资产均值为人民币13,862.33亿元。毕马威华振对上海元祖梦果子股份有限公司所在行业具有过往审计业务经验。

4、投资者保护能力

毕马威华振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由总所统一计提职业风险基金以及每年购买职业保险和缴纳保费，涵盖北京总所和所有分所。因以前年度已计提足额累计职业风险基金，且每年购买了职业保险，故2019年度无需新增计提职业风险基金。毕马威华振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满足相关监管法规要求。

毕马威华振能够依法承担因审计失败可能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毕马威华振及其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最近三年，毕马威华振及其从业人员未因执业质量或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受到监管机构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或自律监管措施。

毕马威华振于2018年受到2次证监局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福建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18]28号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云南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18]14号，上述出具警示函的决定属行政监管措施，并非行政处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该行政监管措施不影响毕马威华振继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服务业务和其他业务。

（二）项目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毕马威华振承做上海元祖梦果子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表审计项目的主要项目组成员信息如下：

（1）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

本项目的项目合伙人为汪浩女士，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是本项目的签字注册会计师。汪浩女士2000年加入毕马威华振，在事务所全职工作，现为毕马威华振审计业务合伙人。汪浩女士在事务所从业年限超过十九年，担任合伙人超过九年。汪浩女士的证券业务从业经历超过十五年。无兼职。

本项目的另一签字注册会计师为黄锋先生，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和香港注册会计师资格。黄锋先生2003年加入毕马威华振，在事务所全职工作，现为毕马威华振审计业务合伙人。黄锋先生在事务所从业年限超过十六年，担任合伙人超过五年。黄锋先生的证券业务从业经历超过四年。无兼职。

（2）质量控制复核人

本项目的质量控制复核人为潘子建先生，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潘子建先生1999年加入毕马威华振，在事务所全职工作，现为毕马威华振审计业务合伙人。潘子建先生在事务所从业年限超过二十一年，担任合伙人超过十年。潘子建先生的证券业务从业经历超过十六年。无兼职。

2. 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最近三年，上述相关人员均未因执业质量或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受到监管机构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或自律监管措施。

（三）审计收费

毕马威华振的审计服务收费是按照业务的责任轻重、繁简程度、工作要求、所需的工作条件和工时及实际参加业务的各级别工作人员投入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等因素确定。2019年度本项目的审计收费为人民币162万元，较上一年审计费用人民币160万元无重大变化。具体费用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与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签订的相关合同予以确定。

二、拟续聘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查，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从事证券业务资格等方面均符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在2019年审计工作中，遵循了《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责，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表现出良好的职业操守，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拟续聘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及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客观、独立地对公司财务状况及内控情况进行审计，能够满足公司2020年度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的要求，我们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三）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

公司已将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事项提前与我们充分沟通并取得我们的事前认可。基于独立判断立场，经认真审核相关资料后，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业务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在2019年审计服务工作中，能够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尽职尽责地完成了各项审计任务。我们认为：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相应的业务资质、职业操守和履职能力，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和管理层的沟通交流及时、有效，出具的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内部控制情况。我们同意续聘该所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根据审计机构的工作量和市场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具体报酬，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董事会审议续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拟续聘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等工作，其酬金由董事会决定。

特此公告。

上海元祖梦果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603886　证券简称：元祖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3

上海元祖梦果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组织架构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元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更好地实现公司战略目标，整合资源配置，明确职责划分，提高公司管理水平和资本运营效率，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及实际经营发展情况，对公司组织架构进行了调整。

公司于2020年4月15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元祖股份关于审议公司组织架构调整的议案》，同意对公司组织架构进行调整，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负责公司组织架构调整后的具体实施及进一步优化等相关事宜。调整后的组织架构图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附件：公司组织架构

上海元祖梦果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17日

附件：上海元祖梦果子股份有限公司管理组织架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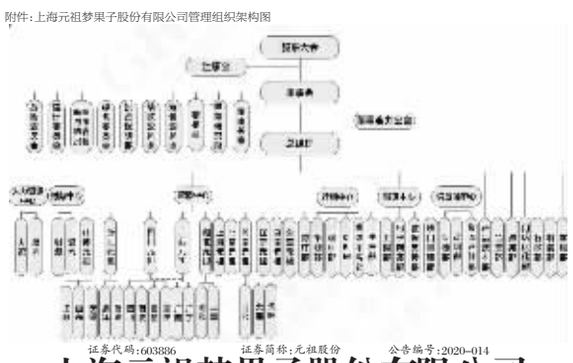

证券代码：603886　证券简称：元祖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4

上海元祖梦果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立元祖公益基金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为更好践行上海元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作为上市公司的社会责任，提高公司公益慈善事业的规范程度和效率，继续提升公司品牌的影响力，公司拟出资设立元祖公益基金会，主要从事资助贫困儿童和孤儿、赈灾助残等公益项目。

一、设立公益基金会的基本情况

社会组织名称：元祖公益基金会（以上海市社会管理局登记核准为准）；

基金会性质：非公募基金、非营利性社会组织；

注册地址：上海市青浦区赵巷镇嘉松中路6088号；

主管部门：上海市民政局；

理事长：张乙涛；

原始基金数额：200万元（人民币）；

发起人及计划出资情况：上海元祖梦果子股份有限公司捐赠资金200万元；

业务范围：资助贫困儿童和孤儿、赈灾助残等公益项目（业务范围最终以上海市社团管理局登记核准为准）

二、进展情况

2020年4月1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设立元祖公益基金会的议案》，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设立公益基金会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设立公益基金会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

多年来，公司坚持以人为本，积极投身公益事业，多次发起或参与公益活动，并于2012年设立“星星许愿”社会公益计划——用爱陪伴孩子快乐成长，为3到10岁贫困儿童给予关爱。此次公司通过设立公益基金会的方式建立一个慈善公益平台，使公司慈善公益活动效能充分发挥，更好的践行企业社会责任，也有利于提升公司形象和影响力。

该公益基金会将以“致力于公益慈善为基准，积极履行社会责任，推动社会文明进步”为宗旨，严格根据法律法规规定以及核准的业务范围开展各项公益活动，并自觉接受登记管理机关、业务主管单位的指导和监督管理。

本次设立公益基金会的出资全部来源于公司的自有资金，和公司规模相比占比很小。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亦不会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特此公告。

上海元祖梦果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603886　证券简称：元祖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5

上海元祖梦果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和部分募投项目结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结项并将节余资金永久补流的募投项目：“增加设备项目”、“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物流仓储中心项目”、“研发中心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均已完成，拟结项并将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拟变更的募投项目：缩减原“营销网络建设项目”投资金额，原募集资金投资金额28,082.67万元，截至2019年12月末，已经投入17,720.09万元，尚余10,362.58万元的募集资金（不含利息）。保留22,082.67万元用于原项目，拟将6,000万元募集资金变更用于新项目线上业务推广项目，剩余募集资金仍用于原“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变更募集资金投向的金额：6,000万元；

●新项目预计正常投产并产生收益的时间：线上业务推广项目预计2021年6月可完成。

2020年4月15日，上海元祖梦果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元祖股份”、“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和部分募投项目结项的议案》，为促进公司后续生产经营的长远发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同意此次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变更，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及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上海元祖梦果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867号）核准，上海元祖梦果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社会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0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10.1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609,6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40,273,3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569,326,70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6年12月21日全部到账，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验资报告》（毕马威华振验字第1601045号）。上述募集资已全部到位。公司已按照要求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一）原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根据《上海元祖梦果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招股说明书》，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按实际业务需求投资于以下项目：

序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拟投资金额（万元）	备案情况
1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28,082.67	青发改投[2013]325号
2	增加设备项目	3,250.00	青发改投[2013]309号
3	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3,800.00	青发改投[2013]212号
4	物流仓储中心项目	2,000.00	青发改投[2013]307号
5	研发中心项目	1,800.00	青发改投[2013]308号
6	补充流动资金	18,000.00	–
合计		56,932.67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如下：

单位：万元

序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拟投资金额	已累计投入金额	投资进度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累计投入金额的差额
1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28,082.67	17,720.09	63.10%	10,362.58
2	增加设备项目注1	3,250.00	3,277.05	100.83%	–27.05
3	信息化系统建设项目	3,800.00	3,782.03	99.53%	17.97
4	物流仓储中心项目	2,000.00	1,